

1.检查单: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《导游检查单》

2.检查模块: 聘用导游和领队情况

3.检查项: 旅行社存在委派不符合规定的导游的行为

4.检查内容: 旅行社是否存在委派不符合规定的导游的行为

5.检查标准:

合格情形: a 导游在本市执业,应当与本市旅行社订立劳动合同。

b, 导游在本市执业,在本市旅游行业组织注册,向市旅游行政部门申请领取或者变更、换发导游证。

不合格情形: 导游在本市执业,未与本市旅行社订立劳动合同,或者在本市旅游行业组织注册,未向市旅游行政部门申请领取或者变更、换发导游证。

(提示: 权力清单中该职权项的违则描述,很多时候可以作为检查标准的基本框架。请结合实际检查情况,从中挖掘、总结、梳理相关检查标准和具体要求)